

建信中证智能电动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剩余财产分配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上市规则》、《建信中证智能电动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建信中证智能电动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代码：159710，场内简称：智能电车ETF，以下简称“本基金”）因连续5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触发《基金合同》约定的终止情形，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应当对基金财产进行清算并终止本基金《基金合同》，此事项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本基金管理人于2024年1月18日发布了《关于建信中证智能电动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终止及基金财产清算的公告》，自2024年1月25日起，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自2024年1月25日至2024年1月30日期间进行了基金财产清算，基金财产清算报告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本基金管理人于2024年2月21日发布了《建信中证智能电动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清算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清算报告的相关规定，本基金应分配剩余财产共计人民币20,624,271.42元，将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按其基金现金清盘方式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发放清算资金，本次发放的清盘权益登记日为2024年2月27日，资金发放日为2024年2月28日（具体到账时间以销售机构为准）。

本基金份额退出登记手续届时由基金管理人统一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

投资人可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1-95533（免长途通话费）了解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2月23日